证券代码:002793　　股票简称:罗欣药业　　公告编号:2020-090
债券代码:128043　　债券简称:东音转债

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东音转债”赎回实施及停止交易的第八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东音转债”赎回登记日:2020年11月2日
2、“东音转债”赎回日:2020年11月3日
3、“东音转债”赎回价格:100.25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1%,且当期利息含税)
4、“东音转债”停止交易日:2020年10月20日

“东音转债”拟于2020年10月20日停止交易,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2018年12月修订)的相关规定,“东音转债”流通面值若少于人民币3,000万元时,自公司发布相关公告三个交易日后将停止交易,因此“东音转债”停止交易时间可能提前,届时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本公司发布的“东音转债”停止交易的公告。

5、“东音转债”停止转股日:2020年11月3日
6、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2020年11月6日
7、投资者赎回款到账日:2020年11月10日
8、“东音转债”持有人持有的“东音转债”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交易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9、风险提示:截至2020年10月9日收市后,“东音转债”收盘价为218.71元/张。根据赎回安排,截至2020年11月2日收市后尚未实施转股的“东音转债”将按照100.25元/张的价格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东音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因目前二级市场价格与赎回价格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截至2020年10月9日收市后距离2020年11月2日(可转债赎回登记日)仅有16个交易日,根据安排,截至2020年11月2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东音转债,将被强制赎回,特提醒“东音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699号”文核准,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2日公开发行了281.32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28,132万元。经深交所“深证上[2018]385号”文同意,公司28,132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8年8月27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东音转债”,债券代码“128043.SZ”。

根据相关规定和公司《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约定,东音转债的转股期限为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2019年2月11日至2024年8月2日)。初始转股价格为13.47元/股。

2018年11月4日和2018年11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东音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11.4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18年11月21日生效。2019年4月24日,公司因实施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东音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11.43元/股调整为11.13元/股。2019年9月23日,公司因实施2019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东音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11.13元/股调整为6.55元/股。2020年4月8日,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新发行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东音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6.55元/股调整为6.27元/股。2020年6月23日,公司因实施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东音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6.27元/股调整为6.22元/股。

二、本次赎回情况概述

1、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赎回条款如下: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以本次可转债票面面值的110%(含最后一期年度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A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或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本次触发赎回的情形

公司股票自2020年8月11日至2020年9月21日的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东音转债”当期转股价格6.22元/股的130%(含130%)即8.09元/股,已经触发《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2020年9月2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东音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东音转债”有条件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东音转债”。

三、赎回实施安排

1、赎回价格及依据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的约定,赎回价格为100.25元(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含税),当期利率1%),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结算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赎回价格计算过程:100+100*1%*92/365=100.25元/张

2、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对于持有“东音转债”的个人投资者和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利息所得税由证券公司等兑付派发机构按20%的税率代扣代缴,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对于持有“东音转债”的合格境外投资者(QFII和RQFII),根据《关于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108号)规定,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对于持有“东音转债”的其他债券持有者,自行缴纳债券利息所得税。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

3、赎回对象

截至2020年11月2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所有“东音转债”持有人。

4、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1)公司将在首次满足赎回条件后的5个交易日内(即2020年9月22日至2020年9月2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至少发布三次赎回公告,通告“东音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2)2020年10月20日为停止交易日。2020年11月3日为“东音转债”赎回日。自2020年11月3日起,“东音转债”停止转股。2020年11月3日为“东音转债”赎回日,公司将全额赎回截止赎回登记日(赎回日前一交易日:2020年11月2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东音转债”。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东音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公司将根据中登公司的付款通知,提前将届时未转股的“东音转债”应付本金和利息划入中登账户,由中登公司向投资者划款。

(3)2020年11月10日为赎回款到达“东音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日,届时“东音转债”赎回款将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东音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4)公司将在本次赎回结束后7个交易日内,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赎回结果公告和可转债摘牌公告。

四、其他说明

1、“东音转债”自2020年10月20日起停止交易,自2020年11月3日起停止转股。除此之外,赎回公告发布日至赎回日前,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的交易时间内,“东音转债”可以正常交易和转股。

“东音转债”拟于2020年10月20日停止交易,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2018年12月修订)的相关规定,“东音转债”流通面值若少于人民币3,000万元时,自公司发布相关公告三个交易日后将停止交易,因此“东音转债”停止交易时间可能提前,届时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本公司发布的“东音转债”停止交易的公告。

2、“东音转债”持有人办理转股事宜的,必须通过托管该债券的证券公司 进行转股申报。具体转股操作建议可转债持有人在申报前咨询开户证券公司。

3、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公司将按照深交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余额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特此公告。

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002793　　股票简称:罗欣药业　　公告编号:2020-091
债券代码:128043　　债券简称:东音转债

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东音转债(债券代码:128043)转股期为2019年2月11日至2020年11月2日,转股价格为6.22元/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0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东音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699号”文核准,公司(曾用名: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8月2日公开发行了281.32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28,132万元。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发售的方式进行,认购金额不足28,132万元的部分由主承销商包销。

经深交所“深证上[2018]385号”文同意,公司28,132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8年8月27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东音转债”,债券代码“128043.SZ”。

根据相关规定和《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约定,“东音转债”的转股期限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2019年2月11日至2024年8月2日)。初始转股价格为13.47元/股。

转股价格的调整情况:2018年11月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并提请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2018年11月20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东音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11.4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18年11月21日生效。2019年4月24日,公司因实施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东音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11.43元/股调整为11.13元/股。2019年9月23日,公司因实施2019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东音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11.13元/股调整为6.55元/股。2020年4月8日,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新发行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东音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6.55元/股调整为6.27元/股。2020年6月23日,公司因实施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东音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6.27元/股调整为6.22元/股。

二、“东音转债”赎回实施情况

2020年9月2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东音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东音转债”有条件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东音转债”。“东音转债”拟于2020年10月20日起停止交易,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2018年12月修订)的相关规定,“东音转债”流通面值若少于人民币3,000万元时,自公司发布相关公告三个交易日后将停止交易,因此“东音转债”停止交易时间可能提前,届时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本公司发布的“东音转债”停止交易的公告。

2020年11月3日为“东音转债”赎回日,公司将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赎回日前一交易日:2020年11月2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尚未实施转股的“东音转债”,自2020年11月3日起,“东音转债”停止转股。本次有条件赎回完成后,“东音转债”将在深交所摘牌。

三、“东音转债”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2020年第三季度,“东音转债”因转股减少41,378,500元,转股数量为6,652,256股。截至2020年9月30日,“东音转债”余额为32,713,700元。

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股份变动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股份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1,198,174,097	82.80	-	-	-	-	-	1,198,174,097	82.42
高管锁定股	122,702,476	8.48	-	-	-	-	-	122,702,476	8.44
首发后限售股	1,075,471,621	74.32	-	-	-	-	-	1,075,471,621	73.98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48,950,285	17.20	-	-	-	6,652,256	6,652,256	255,602,541	17.58
三、总股本	1,447,124,382	100.00	-	-	-	6,652,256	6,652,256	1,453,776,638	100.00

四、其他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可通过以下方式进行咨询:

联系部门:证券事务管理中心
联系电话:021-38867666
传真号码:021-38867600
电子邮箱:IR@luoxin.cn
通讯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法拉第路85号1幢、2幢1-3层

五、备查文件

1、截至2020年9月30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罗欣药业”股本结构表。

2、截至2020年9月30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东音转债”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03989　　证券简称:艾华集团　　公告编号:2020-073
转债代码:113504　　转债简称:艾华转债
转股代码:191504　　转股简称:艾华转股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转股情况:艾华转债自2020年7月1日至2020年9月30日期间,转股的金额为108,199,000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5,120,435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1.312932%。截至2020年9月30日,累计共有130,457,000元“艾华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为6,165,141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1.580805%。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0年9月30日,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60,543,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81.120550%。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350号)核准,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2日公开发行了691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69,100万元。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8]34号文同意,公司69,1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8年3月23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艾华转债”,债券代码“113504”。

(三)可转债转股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发行的“艾华转债”自2018年9月10日起可转换为公司A股普通股。转股代码“191504”,初始转股价格为36.59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21.13元/股。

1. 公司于2018年6月28日实施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艾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36.59元/股调整为27.53元/股,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18年6月21日披露的《关于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调整艾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8-053)。

2. 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2018年8月13日,公司向下修正了“艾华转债”的转股价格,艾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7.53元/股调整为21.73元/股。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10日披露的《关于向下修正“艾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8-069)。

3. 公司于2019年6月20日实施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艾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1.73元/股调整为21.43元/股,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14日披露的《关于利润分配调整艾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39)。

4.公司于2020年6月19日实施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艾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1.43元/股调整为21.13元/股,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12日披露的《关于利润分配调整艾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45)。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艾华转债自2020年7月1日至2020年9月30日期间,转股的金额为108,199,000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5,120,435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1.312932%。截至2020年9月30日,累计共有130,457,000元“艾华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为6,165,141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1.580805%。

截至2020年9月30日,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60,543,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81.120550%。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0年6月30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2020年9月30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	-	-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91,044,706	5,120,435	396,165,141
总股本	391,044,706	5,120,435	396,165,141

四、其他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737-6183891
联系传真:0737-4688205

特此公告。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03989　　证券简称:艾华集团　　公告编号:2020-074
转债代码:113504　　转债简称:艾华转债
转股代码:191504　　转股简称:艾华转股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湖南艾华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华控股”)一致行动人艾立宇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6,82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72%;艾华控股一致行动人艾立平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58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0.15%;艾华控股一致行动人曾丽军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57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0.14%。上述股东持股股份均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及公司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因个人资金需求,本次拟减持股份的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艾立宇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窗口期等不得减持股份期间不减持),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的25%,即拟减持不超过1,706,250股(含)的公司股份;一致行动人艾立平、曾丽军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窗口期等不得减持股份期间不减持),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分别减持不超过300,000股(含)的公司股份。上述艾华控股一致行动人在减持计划期间内合计减持不超过2,306,250股(含)的公司股份,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5821%。

若在本计划减持期间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减持价格将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艾立宇	其他股东: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	6,825,000	1.72%	IPO前取得:3,50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3,325,000股
艾立平	其他股东: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	585,000	0.15%	IPO前取得:30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285,000股
曾丽军	其他股东: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	570,000	0.14%	IPO前取得:30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270,000股

注:其他方式取得的股份指的是历次送转股获授股份。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湖南艾华控股有限公司	190,493,063	48.08%	实际控制人为艾立华、王安安
	王安安	63,260,438	15.97%	艾立华配偶
	艾立宇	6,825,000	1.72%	艾立华兄弟
	艾立平	585,000	0.15%	艾立华兄弟
	曾丽军	570,000	0.14%	艾立华兄弟的配偶
	合计	261,733,501	66.06%	—

上述减持主体最近一次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曾丽军	15,000	0.0038%	2019/2/21-2019/2/22	20.19-20.71	不适用

注:2019年2月21日,2019年2月22日曾丽军女士在未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的情况下,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本公司股份 15,000 股,具体情况详见司于2019年3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股东违规减持公司股份及致歉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11)。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艾立宇	不超过:1,706,250股	不超过:0.4307%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706,250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706,250股	2020/11/2-2021/5/1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的股份;发行上市后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个人资金需求
艾立平	不超过:300,000股	不超过:0.0757%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300,000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300,000股	2020/11/2-2021/5/1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的股份;发行上市后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个人资金需求
曾丽军	不超过:300,000股	不超过:0.0757%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300,000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300,000股	2020/11/2-2021/5/1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的股份;发行上市后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个人资金需求

注:1.艾立宇先生拟减持股份总数为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2.上述股东为一致行动人,减持数量合并计算。

3.上述“计划减持比例”指计划减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4.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事项,减持股份数、股权比例将相应调整;减持期间如遇买卖股票的窗口期限制,期间将停止减持股份。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 □否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公司股东艾立宇先生作为公司董事承诺:

1. 自艾华集团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艾华集团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艾华集团回购 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艾华集团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 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数额不超过本人所持有艾华集团股份总 数的 25%;若本人从艾华集团离职,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艾华集 团股份。

3. 所持股票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 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是控股股东艾华控股一致行动人艾立宇、艾立平、曾丽军根据自身资金需要进行的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在减持期间,一致行动人艾立宇、艾立平、曾丽军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全部或部分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应承诺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03989　　证券简称:艾华集团　　公告编号:2020-075
转债代码:113504　　转债简称:艾华转债
转股代码:191504　　转股简称:艾华转股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因公司可转债转股被动稀释达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导致股本增加而被动稀释,不触及要约收购。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因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转股致使公司总股本增加,公司控股股东湖南艾华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华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王安安、艾立宇、艾立平、曾丽军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动稀释。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公司名称	湖南艾华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	益阳市赫山区金秀路桐子坝巷7号
法定代表人	艾立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900687415367C
成立日期	2009年04月13日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33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	控股公司服务;电子元件、电容器材的生产与销售;限以公司自有合法资金(资产)开展对具体项目的实业投资。(不得开展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短期财务性投资及面对特定对象开展受托资产管理等金融业务;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贷款、委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控股股东艾华控股一致行动人为:王安安、艾立宇、艾立平、曾丽军。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350号)核准,公司于2018年3月2日公开发行了691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69,100万元。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8]34号文同意,公司69,1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8年3月23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艾华转债”,债券代码“113504”。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发行的“艾华转债”自2018年9月10日起可转换为公司A股普通股。转股代码“191504”,初始转股价格为36.59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21.13元/股,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12日披露的《关于利润分配调整艾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45))。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艾华转债”自2018年9月10日起进入转股期。2018年9月10日至2020年9月30日,累计共有130,457,000元“艾华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为6,165,141股,公司股份总数增至396,165,141股。公司控股股东艾华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所持公司股份数为261,733,501股,合计持股比例由67.12%下降至66.07%,被动稀释加二级市场减持共计变动1.05%,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期间	变动方式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湖南艾华控股有限公司	2018年9月10日至2020年9月30日	持有股份数量不变,持股比例因公司可转债转股被动减少	190,493,063	48.84	190,493,063	48.08
王安安	2018年9月10日至2020年9月30日	持有股份数量不变,持股比例因公司可转债转股被动减少	63,260,438	16.22	63,260,438	15.97
艾立宇	2018年9月10日至2020年9月30日	持有股份数量不变,持股比例因公司可转债转股被动减少	6,825,000	1.75	6,825,000	1.72
艾立平	2018年9月10日至2020年9月30日	持有股份数量不变,持股比例因公司可转债转股被动减少	585,000	0.15	585,000	0.15
曾丽军	2018年9月10日至2020年9月30日	2019年2月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5,000股,持股比例因减持和公司可转债转股而减少	585,000	0.15	570,000	0.14
合计			261,748,501	67.12	261,733,501	66.07

注:以上所有表格中数据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加和所致。本次权益变动后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被动稀释未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股权结构和分布产生影响,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002701　　证券简称:奥瑞金(奥瑞)　　2020-临089号
债券代码:128096　　债券简称:奥瑞转债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的公告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奥瑞金”或“本公司”、“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股票代码:002701,股票简称:奥瑞金
债券代码:128096,债券简称:奥瑞转债
转股价格:人民币4.64元/股
转股日期:2020年8月17日至2026年2月11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现将2020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1)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700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2月11日公开发行了1,086.8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08,680.00万元。

(2)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0]137号”文同意,公司108,68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3月16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奥瑞转债”,债券代码“128096.SZ”。

(3)可转债转股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自 2020年8月17日起可转换为公司A股股份。奥瑞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4.70元/股。

(4)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2020年6月,公司实施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扣除回购注销因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能满足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所涉及的10名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4,418,072股后的总股本2,350,807,52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63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除权除息日为2020年6月18日。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公司对“奥瑞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调整前“奥瑞转债”转股价格为4.70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4.64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0年6月18日起生效。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2020-临056号)。

二、可转债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自2020年8月17日至2020年第三季度末,“奥瑞转债”因转股减少8,448,800元(84,488张),转股数量为1,820,796股;截至2020年9月30日,“奥瑞转债”剩余可转债余额为1,078,351,200元(10,783,512张)。自2020年8月17日至2020年第三季度末,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本次可转债转股(股)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18,349,617	0.78	-	18,349,617	0.78
高管锁定股	677,329	0.03	-	677,329	0.03
股权激励限售股	17,672,288	0.75	-	17,672,288	0.75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332,457,911	99.22	1,820,796	2,334,278,707	99.22
三、总股本	2,350,807,528	100.00	-	2,352,628,324	100.00

三、其他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投资者咨询电话010-85211915进行咨询。

四、备查文件

(1)截至2020年9月30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发行人股本结构表;

(2)截至2020年9月30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奥瑞转债”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10日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九届六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的事项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经审阅梁洪流先生的个人履历,未发现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之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其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之情形。经了解,其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身体状况能够胜任公司相应岗位的职责要求,有利于公司的发展。提名、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同意聘任梁洪流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独立董事:姚禄仕、刘放来、汪莉、王昶
2020年10月9日

证券简称:铜陵有色　证券代码:000630　公告编号:2020-066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九届六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九届六次董事会会议于2020年10月9日在安徽省铜陵市长江西路铜陵有色展示馆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前公司董事会秘书室于2020年9月23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应出席会议董事12人,亲自出席会议董事8人,4名独立董事以通讯方式表决。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公司董事长杨军主持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总经理蒋培进先生提名,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聘任梁洪流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简历附后)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相关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